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列席各项会议，推动公司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数量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0年4月1日	19	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0年4月21日	1	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年5月8日	2	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年8月24日	7	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年10月28日	1	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监事会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听取了公司的各项重要议案和决议，了解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监督各项决策的实施，掌握了公司经营情况，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保证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

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对公司重大决策、经营管理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并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或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听取公司各项重要议案和决议，对公司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必要的监督。监事会认为：2020 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行为，无滥用职权、损害公司、职工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结构、财务管理、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检查和审核，及时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为完善，未发现违规违纪的行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客观公正、真实合理。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使用募集资金严格遵照

公司的内部审批流程使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查了公司担保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展买方信贷担保业务，所有担保事项均履行了法定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核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实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该制度得到了严格执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七）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

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进一步加强落实监督职能，完善监事会工作职责和运行机制；依法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推动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同时，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将认真学习国家相关法规、政策，熟悉财务、审计、内控等专业知识，从而更好的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